

質素保證局
第三輪質素核證週期

香港中文大學
質素核證報告

二零二四年六月

質素保證局核證報告第 26 號

©質素保證局二零二四年

香港灣仔

港灣道 6 至 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電話： 2524 3987

傳真： 2845 1596

ugc@ugc.edu.hk

<http://www.ugc.edu.hk/big5/qac/index.html>

質素保證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轄下一個半獨立的非法定
組織。

目錄

前言	1
背景	1
質保局質素核證運作模式	1
摘要	3
評審小組主要核證結果摘要	3
引言	6
核證方法闡釋	6
中大簡介及其角色和使命	6
1. 檢視和優化大學的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	7
2. 檢視和優化大學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和檢討方面的安排	11
3. 檢視和提升教與學	15
4. 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	19
5. 檢視和優化大學支援學生的安排	22
6. 數據搜集、分析及使用	25
7. 總結	28
附錄	
附錄 A：香港中文大學	31
附錄 B：中大對核證結果的回應	34
附錄 C：簡稱	36
附錄 D：中大質素核證評審小組	37
附錄 E：質保局的工作目標、職權範圍和成員名單	38

前言

背景

質素保證局（質保局）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成立，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轄下一個半獨立的非法定組織。

教資會致力保證並提高教資會資助大學及其活動的質素。鑑於大學不斷擴展，加上公眾對大學質素日益關注，當局成立了質保局，以第三者身分協助教資會監察大學課程的質素。質保局的工作目標是協助教資會確保教資會資助大學提供的課程（不論是否受教資會資助）的質素。

質保局自成立以來，先後進行三輪質素核證工作，第一輪在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間進行，第二輪在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間進行，副學位質素核證工作則在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間進行。基於二零一六年之前的職責範圍，第一輪和第二輪核證工作只涵蓋教資會資助大學開辦的學士學位及以上程度課程。隨着政府認同有需要加強系統化和外部監察，以保證副學位程度課程的質素，並在參考一個由教資會、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及大學校長會代表組成的工作小組提出的建議後，由二零一六年起，政府給予政策支持，邀請教資會擔當教資會資助大學副學位部門質素核證工作的監察機構，並由質保局負責執行有關的質素核證工作。

質保局質素核證運作模式

根據職權範圍，質保局的核心工作如下：

- 對院校進行質素核證
- 促進質素保證和提升，並推廣良好的實踐方法

核證工作由評審小組進行，質保局從評審員名冊中委任評審員出任小組成員。評審小組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具備香港高等教育背景的本地成員，以及兩名在質素和學術標準方面饒富經驗的資深非本地成員。如情況合適，也會委任非學術界人士。

質保局的質素核證方針是以「切合所需」為原則。評審小組會評估大學在實踐本身所訂定的使命和目標方面所達至的程度，並確認大學有制訂程序確保學生的學習質素，以及用於評核及呈報學生表現與能力的

學術標準。質保局的質素核證亦會審視大學的質素制度是否有效，以及審議用以證明有關制度符合持份者期望的證據。

核證程序的全文（包括核證方法和範圍）載於質保局《第三輪質素核證週期核證便覽》（只備英文本），並可經以下網址下載：

<https://www.ugc.edu.hk/doc/eng/qac/manual/auditmanual3.pdf>

摘要

質保局委任評審小組代該局對香港中文大學（中大）進行質素核證，本報告載述核證的結果。評審小組就以下核證範疇和「數據搜集、分析及使用」的核證主題進行詳細分析及評論後，得出本報告的質素核證結果：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及檢討安排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提升教與學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生支援安排方面的成效

評審小組確定核證結果，包括中大的良好實踐做法，並提出建議供該校進一步考慮。

第三輪質素核證工作涵蓋由中大頒授學位的所有學術課程，因此本報告亦涵蓋香港中文大學（深圳）（中大（深圳））開辦的相關學術課程。中大（深圳）為一所獨立法團大學，是中大、深圳大學及深圳市政府簽署合作備忘錄並獲教育部批准，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在深圳成立。

評審小組主要核證結果摘要

1. 檢視和優化大學的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

評審小組確認，中大和中大（深圳）均致力檢視和優化其學術標準和質素管理架構。中大教務會是最高教務機構，負責就兩所院校的主要教務決策作出決定，全部學位均以中大名義頒授。學院和學系的組織架構，以及屬下主要學術委員會配合中大推行策略計劃，並且落實其他有助維持學術水平和改善質素的大學政策。值得一提的是，中大設有多個檢討機制，例如由國際專家組成的校外專家委員會、外部評審員和校外考試委員，並制定時間表以定期進行校內課程檢討以至大型校外學院檢討，提供極具價值的基準參照機會。兩所大學均訂立了完善的政策架構，以推動質素保證和提升。《質素便覽》資料詳盡，當中清楚列明重要的教務政策。兩所大學均以書院生活體驗著稱，在校園建立多所設備完善的書院，支援學生的全人發展。

2. 檢視和優化大學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和檢討方面的安排

評審小組確認，中大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及檢討方面訂立了全面、成熟且結構分明的程序。中大制定的政策和程序清晰詳盡，確保新課程的規劃、發展和審批，以及校內和校外監察及課程檢討等做法貫徹一致，使該校學術組合的質素和標準有所保證。校內管治架構負責執执行程序，當中訂明全校各層級的權限、問責安排和職責分配。教職員充分理解有關程序，使之有效支援課程層面的質素和標準管理和提升工作。修課課程及研究課程的設計以中大的果效為本方法為基礎，並以本科、研究院修課和研究院研究課程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為核心。從校外專家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地和國際資深學者及業內人士）制度清楚見到，中大銳意聘請知名的校外專家，對學院進行定期檢討，而委員會報告的內容全面，使學術課程的質素和標準有所保證，亦有助學院制訂策略、作出規劃和進行研究工作，從而讓中大得以監察學生體驗。

3. 檢視和提升教與學

中大和中大（深圳）均制定了有效的政策，並載述於各自的《質素便覽》及《虛擬教學策略與行動計劃》等文件，確保教與學質素和研究督導達到高水平。評審小組確認，校方在科目和課程層面有效善用學生的意見，為中大和中大（深圳）就教學人員、課程和學院進行的檢討，以及為所有課程提供了依據。學生意見與僱主意見相互參照，確保聚焦培育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校方在教學人員的聘任、入職培訓、發展、參與、檢討和嘉許方面制定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中大和中大（深圳）的學能提升研究中心提供多樣化的資源及活動以支援教職員，並設有多項獎勵機制，以肯定教學人員和支援人員的表現，當中包括鼓勵參與校外活動的教學發展及語文培訓補助金。評審小組鼓勵中大更廣泛地使用針對性的教學同儕覆檢，以推動教學質素進一步提升。從校方迅速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提供新教學設施和環境，以及制定虛擬教學的新指引可見，校方在檢視實體和數碼學習環境及資源質素方面極具成效。

4. 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

評審小組確認，中大制定的果效為本和標準參照評核方針行之有效，課程和科目學習成果以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為依據，而所有課程的評核設計均以此為基礎。中大的評核政策（載有全校實務守則）詳盡全面，確保各學院在評核設計、閱卷、調整評分、釐定評級、給予學生回應、學術上訴，以及本科課程榮譽等級方面採取穩健而一致的方針。

評級指標是中大標準參照評核方針的基礎，讓該校能根據議定標準對學生表現進行全面評估，並且為閱卷和調整評分提供指示。該校的評核政策和程序清晰劃一，同時提供彈性，以切合學科和課程需要，並反映部分學生所處的學術及專業環境，如包括逐步增加採用網上學習和評核。中大對抄襲行為採取零容忍政策，並透過多個機制通知學生學術誠信的重要性，以及校方對違反有關規定的回應。中大為學生和教職員提供清晰實用的資訊，當中包括網上資訊與印刷媒體資訊，式式俱備，有助校方執行各項評核程序。該校採用一套管理和審議架構監督評核設計和程序，從而落實嚴謹的學術管治評核方針。

5. 檢視和優化大學支援學生的安排

評審小組確認，中大為學生提供優質支援，並由相關委員會和負責辦事處跟進各範疇的學生支援事宜。中大設有完備的支援系統，確保學生獲得各式各樣的服務，有效促進他們的個人、學術和專業發展。在中大和中大（深圳），不同修課程度的學生甫入學便可獲得必要的輔導服務。中大就不計學分的聯課活動訂立清晰目標和目的，作為學生整體學習體驗的重要一環，從而培育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中大積極回應學生的意見和需求以及社會需要，為此制訂新的支援措施，例如「中大在學·在職計劃」（全校性結合實習機會的教育課程）。評審小組留意到，兩校的學業指導計劃全面支援全體學生，通過多層方式辨識高風險學生，並幫助他們改進。中大制訂多元共融政策，並成立多元共融事務處。評審小組留意到，校方推行《共融虛擬教學環境指引》，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額外支援。中大的學生代表共參與超過30個不同層面的委員會，然而，該校可考慮加強向這些學生代表提供的支援和指引。

6. 核證主題——數據搜集、分析及使用

評審小組留意到，中大和中大（深圳）均能有系統地搜集、分析及使用量性及質性數據，以規劃、管理、評估和提升學術活動，當中以中大的做法較為穩妥完善，反映該校的發展相對成熟。中大設有多個意見和評估工具，用以向學生收集資訊，並在學生的整個生涯周期採用這些工具，包括由入學至修讀課程期間，以及畢業後一年和五年。檢討程序所使用的數據來源，包括由學能提升研究中心對所有本科課程、研究院修課課程和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的檢討報告，進行大量整合性分析。中大對學術範疇的主要表現指標進行詳盡的分析和報告，同時正推行自動化的中央數據搜集程序，以便更妥善地統籌數據，提升質素。至於中大（深圳），正計劃加強為改善數據搜集系統而設的智慧校園項目，顯示該校的策劃工作將更注重學生數據的分析和共享。

引言

核證方法闡釋

質保局委任評審小組代該局對中大進行質素核證，本報告載述核證的結果。本報告是以中大提交的院校評估報告為基礎，而該評估報告由中大擬備，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提交質保局。評審小組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和十五日舉行首次閉門會議，為核證訪問進行籌劃，然後於同年八月二十一日與中大舉行預備會議，討論有關細節安排。

評審小組審閱了中大提供的各類相關文件，包括院校評估報告和核心資料、核證線索文件，以及在核證訪問進行之前提供的補充資料。

評審小組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六日至二十七日對中大進行核證訪問，會見了中大的校長、高層人員和院長；中大（深圳）的校長和高層人員；一組修課式課程學生代表；一組研究課程研究生代表；包括系主任和課程主任在內的教務管理人員；一組教學人員；研究課程管理人員和導師；校外持份者；以及學術支援服務人員。

評審小組就以下方面進行評估：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及檢討安排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提升教與學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生支援安排方面的成效

評審小組確定核證結果，包括中大的良好實踐做法，並提出建議供該校進一步考慮。

中大簡介及其角色和使命

中大於一九六三年成立，是一所放眼全球的研究型綜合大學，以「結合傳統與現代，融會中國與西方」為宗旨。中大的使命是「在各個學科領域，全面綜合地進行教學與研究，提供公共服務，致力於保存、創造、應用及傳播知識，以滿足香港、全中國，以至世界各地人民的需要，並為人類的福祉作出貢獻」；而其願景是「努力成為香港、全國及國際公

認的第一流研究型綜合大學，並使中大的雙語及跨文化傳統的學生教育、學術成果及社會貢獻，均保持在卓越水平」。《香港中文大學策略計劃 2021-2025》（中大 2025 力臻卓越，任重志遠）（《中大 2025》）涵蓋七個重點範疇，分別是教育、學生體驗、研究與創新、人才的吸納與培育、全球視野、凝聚校友與大學拓展、以及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

中大本部校園位於香港沙田，並在其他地區設有多個授課地點。中大（深圳）於二零一四年成立，是一所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與中大在內地深圳合作設立的獨立法團大學。中大（深圳）開辦的學術課程可獲中大頒授學位。

中大設有八個學院，分別為文學院、工商管理學院、教育學院、工程學院、法律學院、醫學院、理學院和社會科學院，現時共開設 80 個本科課程、18 個雙主修課程、12 個本科雙學位課程、126 個研究院修課課程、八個研究院文憑課程，以及 97 個研究院研究課程。此外，五個副學位提供單位開設 158 個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除少數研究所／中心的教師外，所有全職教師和全日制本科生均從屬一個學院及一所書院，而各書院亦為學生的全人發展提供支援。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中大有 17 323 名學生修讀本科課程，3 164 名修讀研究院研究課程，以及 11 008 名修讀研究院修課課程。以上合共 31 495 名學生當中，9 339 名（30%）為非本地學生，分別來自全球各地 69 個國家。此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中大有 8 990 名學生修讀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二零二二年六月，中大僱用 1 661 名教學人員、1 695 名研究人員、434 名專業人員，以及 4 301 名行政、技術和支援人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中大（深圳）有 6 538 名本科生、2 309 名研究院修課課程研究生、172 名哲學碩士生和 624 名哲學博士生，合共 9 643 名學生，其中 362 名為國際學生。與此同時，中大（深圳）僱用 455 名教學人員、234 名研究人員、81 名教學支援人員和 749 名行政人員。

1. 檢視和優化大學的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

1.1 中大由大學校董會管治，校長及其內閣負責監督所有單位和辦事處的運作，而教務會是大學的最高學術主管單位。中大、深圳大學及深圳市政府簽署合作備忘錄並獲教育部批准，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在深圳成立一所獨立法團大學，定名中大（深圳），於二零一四年開始運作。中大（深圳）校長是該校的首席教務及行政主管人員，直接向由中大校長擔

任主席的理事會負責。中大（深圳）透過該校的學術委員會，向中大教務會匯報所有學術事宜。現時，中大和中大（深圳）在不同層面均保持緊密合作。

- 1.2 中大制訂了詳盡而全面的策略計劃（即《中大 2025》），涵蓋年期由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五年，當中闡釋了中大對七個重點範疇的承擔：推行着重全人發展的教育；為學生提供開拓眼界的學習體驗；進行具社會影響力的科研和創新項目；加強大學與國際的聯繫；培育具原創精神及尊重多元的人才；鞏固校友聯繫及籌募拓展工作；以及實踐社會責任和可持續發展。《中大 2025》的各個環節均由相關委員會每年作出檢討，例如「教育」環節由教務會教與學委員會負責監察並向大學校董會匯報，大學校董會亦會檢討有關工作的中期進度。中大（深圳）已自行訂定其使命、願景宣言及《五年（2023-2027）學術規劃》（《學術規劃》），後者旨在為該校的學術發展確立策略方向。儘管兩校的高級別策略計劃相對獨立地存在，中大與中大（深圳）簽署了多份策略性合作備忘錄或協議，反映兩校有共同策略性願景、共同目標並且合作無間。為加強聯繫，兩校更成立香港中文大學與香港中文大學（深圳）合作專責委員會，讓雙方可透過委員會就《學術規劃》作積極討論及提出意見。
- 1.3 兩所大學均設各類不同層級的委員會，並通過該等委員會執行學術管治和管理工作。中大方面，教務會屬下兩個委員會，分別是教務會教與學委員會和教務會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委員會，負責制訂及落實行動計劃以推行《中大 2025》，當中教務會教與學委員會每年會檢討策略計劃的「教育」環節。此教與學管治架構促成了多項改善措施，其中一例是更新大學核心課程要求。至於中大（深圳），該校的學術委員會為高層教務機構，負責向中大教務會提交年度報告及年度計劃。
- 1.4 中大及中大（深圳）在所有層面均設有連貫一致、發展完備的政策和管理架構。兩所大學在絕大部分情況下採取獨立運作的方針，但亦有一些兩校相關連事項的例子，包括本科考試委員會就釐定中大及中大（深圳）學生的學士學位等級向中大教務會提交建議，以及兩校學能提升研究中心之間的緊密合作。
- 1.5 中大設有八個學院、59 個學系／學院、專業進修學院，以及跨學科研究所／中心。該校特色之一是實行書院制，除少數研究所／中心的教師外，所有全職教師和全日制本科生均從屬一個學院及九所書院的其中一所。中大（深圳）設有六個由院長領

導的學院、研究院，並與中大一樣設有書院。學院負責推行學術課程、進行研究、向學生提供建議及推行服務活動。中大（深圳）共有五所書院，每名學生從屬其中一所，書院提供住宿、關顧輔導、全人教育及課外活動。兩校研究風氣濃厚，對人數日增的研究生甚有裨益。

- 1.6 中大訂有一套全面而有系統的策略，以監察和檢討表現。中大採用的表現監察程序是以外部數據作為參考，做法是引用其他教資會資助院校在《大學問責協議》下的數據，作為比較表現的基準。中大的大學規劃處以《大學問責協議》為依據，通過該校互動資料分析庫的資料進行內部表現監察。中大會在其《大學問責協議周年報告》匯報主要表現指標（包括學術範疇具體的主要表現指標）。
- 1.7 中大編製了一系列內部年報和定期報告，包括定期的課程檢討，對所有自資研究院修課課程和屬香港資歷架構（資歷架構）第四至六級的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進行再度批核，以及按研究院研究課程的表現進行學額分配，這些均為提升質素的例子。此外，中大也為各項專業課程進行定期的評審檢討。各學院的院長負責監察其轄下學系和課程的表現。至於中大在最高學術層面的表現，則由教務會通過其主要委員會、圖書館以及中大（深圳）提交的周年報告進行監察。
- 1.8 中大和中大（深圳）的校外考試委員和校外專家委員會制度本身設有校外基準參照的安排，而中大（深圳）更有採用外部評審員，使檢討和監察的程序更見成效。各項檢討及隨後制訂的行動計劃使課程質素得以持續提升、精益求精。校外專家委員會作出嚴謹而深入的檢視，並進行極具價值的校外基準參照（參閱下文第 2.8 至 2.9 段），評審小組對此給予高度評價。另外，中大學能提升研究中心以大量本科生課程和研究院修課課程檢討的數據進行大型整合性分析，以期找出在教與學和課程管理方面的良好做法和有待改善之處（參閱下文第 2.9、3.6 及 6.6 段）。
- 1.9 中大和中大（深圳）訂定明確完備的政策架構，以支援質素保證和促進質素提升，並已製備全面的《質素便覽》，分別涵蓋中大的本科／研究院課程、中大的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以及中大（深圳）的課程。這些《質素便覽》輔以多項重要的質素保證政策，包括研究院修課課程及研究課程的《實務守則》、課程發展及檢討綜合架構，以及副學位、專業及持續

教育課程和修課課程的評核政策。中大《教學人員僱員手冊》和中大（深圳）《教師手冊》詳細闡述選定的教與學政策。最近進行的提升工作包括更新《質素便覽》中有關電子學習發展的部分、《在教與學及學習評核中使用人工智能工具的指引》和全新的《修課式課程採用虛擬教學科目的審核指引》。教務會轄下每個小組委員會每年均會就其活動向教務會提交自我反思報告。

- 1.10 中大的本科課程、研究院修課課程及研究課程的學術標準以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為依據，這些特質涵蓋知識、專業及通用技能，以及態度及價值觀。《中大 2025》更新了本科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加倍着重全球適應能力、跨越知識界限和貢獻社會，其中一例是通過加強跨課程英語教與學計劃的內容，提升學生語文學習的質素。中大會持續優化其學術組合，確保課程的學術標準，同時接受專業機構的評審，確保符合中大學習課程要求的學生，能夠切合僱主的期望。
- 1.11 中大教務會和屬下主要小組委員會亦在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方面擔當重要而嚴謹的角色。本科考試委員會評核本科生的學術表現，研究院院務會執行委員會則監督研究生的學術表現，而導師和各學部主任擬備的周年進度報告可進一步監察研究課程研究生的表現，並由研究院進行審議。在校外專家委員會的程序中，校外專家負責為學術標準進行基準參照。中大（深圳）指出，該校採用相同的學術標準、三層校外檢討制度和嚴格的校內質素保證機制，致力在卓越學術和創新方面與中大看齊。中大（深圳）各學院均以中大及頂尖國際大學作為對象，就課程和教職員招聘工作進行基準參照。
- 1.12 在中大，教務會本科新生入學委員會及研究院院務會執行委員會分別監督本科生和修課課程研究生的招收事宜，而各學院和專業進修學院則負責確保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的收生質素。至於中大（深圳），政府教育當局和相關大學委員會（包括大學招生考試委員會）負責監督各級的收生情況。中大每年會就本科生和修課課程研究生的招生情況和收生質素進行分析，包括進行基準參照和縱向追蹤，從而找出在招生方面可予改善之處，提升成效。就此而言，中大已採取措施，有系統地實現把非本地生取錄比例提高至 25%的目標。中大（深圳）的收生質素穩步改善，在廣東省內大學之中連續七年位列第一。

1.13 評審小組確認，中大和中大（深圳）均致力檢視和優化其學術標準和質素管理架構。中大教務會是最高教務機構，負責就兩所大學的主要教務決策作出決定，全部學位均以中大大名義頒授。學院和學系的組織架構，以及屬下主要學術委員會配合中大推行策略計劃，並且落實其他有助維持學術標準和改善質素的大學政策。值得一提的是，中大設有多個檢討機制，例如由國際專家組成的校外專家委員會和校外考試委員，並制定時間表以定期進行校內課程檢討以至大型校外學院檢討，提供極具價值的基準參照機會。兩所大學均訂立了完善的政策架構，以推動質素保證和提升。《質素便覽》資料詳盡，當中清楚列明至關重要的政策。兩所大學均以書院生活體驗著稱，在校園建立多所書院，支援學生的全人發展。

2. 檢視和優化大學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和檢討方面的安排

2.1 中大訂有一套清晰的總學術規則，用以管理全日制本科生課程，並訂立架構，以闡明研究院修課課程、雙學位課程、雙主修課程和研究院研究課程在課程設計和結構方面的要求。學生可從全面的本科生和研究生手冊中得悉其課程的基本要求。中大設有組織和層次分明的委員會制度，其職責是審批新課程，及課程的重大修改。中大與世界各地，特別是內地的大學和組織保持密切聯繫，並通過合辦學習和教學活動，為其課程進行基準參照。

2.2 中大設有課程發展及檢討綜合架構，就本科課程、研究院修課課程和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清楚表述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及檢討方面的質素保證架構。各個架構建基於中大果效為本的方法，以達致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和配合學生的學習需要為核心，臚列課程內容和科目規劃、科目檢討、課程自我評估和課程檢討等細節。而教務會教與學委員會和教務會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委員會則負責檢討和更新這些綜合架構。

2.3 本科生和研究生課程、中大（深圳）課程和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的《質素便覽》詳述課程發展、審批和檢討的程序。便覽內容全面，並載有一系列與課程設計和審批、監察及檢討和課程評核相關的附錄，為教職員提供更詳盡細緻的解說。課程的學術水平由教務會、教務會各委員會、研究院院務會、學院院務會和中大（深圳）學術委員會負責監察，至於副學位、

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的學術水平，則由教務會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委員會負責監察。

2.4 《質素便覽》載列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是設計和檢討本科課程、研究院修課課程及研究課程的重要參考點。中大採用課程成效與教學目標一致的模式，體現了以果效為本的課程設計方針。此方針的要旨，是以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為基礎，制定科目及課程學習成果、教學、學習及評估等做法。中大會按需要檢討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當中會考慮學生的學習需要和大學的工作重點，而該校最近亦已更新有關特質，以反映《中大2025》所闡述的抱負。因應質保局在《第二輪質素核證報告》提出的意見，中大制訂並推行了清晰的《以香港資歷架構為外部參照政策》。此政策闡明資歷架構與中大本科課程、研究院修課課程及研究課程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之間的關係。該等特質與《資歷級別通用指標》的級別5、6及7作出對照，從而制定課程學習成果，作為課程內容和評估設計的依據。評審小組認為，中大把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全面融入課程設計、監察和檢討，與修課及研究課程的學習、教學及評估環環相扣，並對之產生正面作用，有助裝備學生應付社會需要。為此，評審小組確認此舉屬良好實踐做法。

2.5 中大沿用一套全面而嚴謹的多層級程序，以發展和審批新課程（包括雙學位課程和雙主修課程）。學系系務會就開辦新課程向所屬學院院務會提出建議，獲准的建議會提交教務籌劃委員會，由該委員會審視是否符合中大的策略目標和優次。取決於結果，有關建議會進入正式的規劃和審批程序。至於開辦新研究院修課課程的建議，會由研究院院務會執行委員會、自資的高級學位修課式課程學額分配委員會和資源分配委員會負責審議。中大（深圳）方面，開辦新課程的建議由教育聯合委員會和學術委員會先行審議，然後交由中大的教務籌劃委員會和教務會審議。中大（深圳）的課程除了與中大的同類課程進行基準參照外，亦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審批。至於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則通過教務會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委員會和教務籌劃委員會提交予教務會審批。

2.6 中大的雙學位課程可讓學生在中大和另一所大學各自修讀最少兩年的課程，然後同時取得分別由中大和該所大學頒授的雙學位。雙學位課程有助中大提升大學競爭力，亦能讓學生在全球網絡拓闊眼界，是中大的策略目標中不可或缺的一環，亦是《中大2025》的重要抱負之一。中大的雙學位課程架構明確，制訂

過程中考慮了伙伴大學的國際聲譽、參與的課程選擇和在相關學科的實力，合作課程委員會亦會對擬議伙伴進行盡職審查。中大在學術組合方面的進一步發展是引入雙主修課程，此類課程模式可讓學生畢業時取得兼具兩個主修科的學位。在二零二三／二四學年，中大與中大（深圳）合辦雙主修課程，是香港和大灣區首創，充分展現「一國兩制」的精神。

2.7 中大及中大（深圳）設有一個行之有效的校外專家委員會制度，負責向高層管理人員匯報有關學系策略、規劃、標準及研究事宜，以及通過全面檢討各學院及屬下學系，提供教與學的質素保證。上述制度提供了一個綜合性檢討，以詳盡的自行評核報告和內部課程檢討報告作參照。校外專家委員會主席和委員由校長委任，全部均為國際資深學者及業內人士。校外專家委員會向校長提交報告，有關報告全面地詳述對各學院的主要建議，當中有關教育的環節由教務會教與學委員會及資源分配委員會在課程檢討程序中審議。學院須因應報告制定行動計劃，有關計劃須獲學院院務會批准，透過中期檢討報告及下一次全面課程檢討監察工作進度。委員會的校外專家委員就程序是否周全和完善提出意見，各委員亦會在程序完結後收到有關結果的非正式意見。評審小組認為**由國際學者組成校外專家委員會的制度全面而有效，有助學院制訂策略和作出規劃，並透過校外基準參照保證大學的質素和標準，從而提升整體學生體驗，屬良好實踐做法。**

2.8 本科課程和研究院修課課程由中大和中大（深圳）進行內部檢討。每個檢討周期為四至六年，年期分別由教務會教與學委員會及學術委員會決定，並盡可能安排在校外專家委員會到訪前進行。課程內的各個科目由中大的教師和中大（深圳）的外部評審員定期檢討。課程檢討的主題須經教務會教與學委員會討論並同意。檢討的資料來自範圍廣泛而資料詳盡的自行評核文件，內容涵蓋對課程學習成果的檢討，及質素和標準方面的校外參照基準。課程的自行評估報告和檢討的資料來源繁多，包括學能提升研究中心的數據、國際趨勢、市場需求、大學的重點工作、新興的研究領域和學生的意見。有關報告會送交教務會教與學委員會和資源分配委員會，如屬中大（深圳）的課程，則會送交學術委員會。檢討小組的報告載有校外專家委員會的建議、檢視自上次檢討以來取得的進展和已作出的改善、對於教與學質素的評價，以及提升教與學和參照基準的過程，而有關課程須對上述報告作出回應並擬訂詳細的行動計劃。獲教務會批准的自資高級學位修課式課程有效期最長為六年，期滿後

須視乎再度批核自資的高級學位修課式課程專責委員會的檢討結果，才能決定有關課程是否獲准續辦，以及再度批核的有效期。至於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的檢討，則會按教務會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委員會決定的周期進行，而課程檢討報告也須送交該委員會作初步審閱。所有課程檢討報告會交由學能提升研究中心作整合性分析，然後送交教務會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委員會作最終考慮。再度批核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專責委員會參考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檢討的結果，然後提出建議，而這些建議也會送交教務籌劃委員會和教務會考慮。每個課程檢討周期完結後，中大和中大（深圳）的學能提升研究中心會對所有課程檢討報告進行整合性分析，以找出須改善之處和良好做法，相關報告會整理傳閱。校外專家委員會制度涵蓋中大和中大（深圳）研究院研究課程的檢討，該委員會藉各方的自我反思和課程檢討取得所需的參考資料。

- 2.9 中大本科課程和研究院修課課程的輕微修訂由相關學院院務會審議和批准，而重大修訂須經學院院務會審批後由教務會和研究院院務會執行委員會（如情況適用）批准。涉及通識教育課程的修訂須由教務會通識教育委員會審批。雖然中大（深圳）的重大課程修訂仍須由教務會批准，但該校的學術委員會現可批准輕微的課程修訂。教務會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委員會負責審議輕微的課程修訂申請，並就重大課程修訂提出建議，以供教務籌劃委員會審批和教務會批准。
- 2.10 評審小組找到清晰的證據，證明中大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及檢討方面訂立了全面、完善且結構分明的程序，而中大（深圳）亦有遵循相關程序。中大制定的政策和程序仔細詳盡，確保新課程的規劃、發展和審批，以及校內和校外監察及檢討等做法貫徹一致，使該校學術組合的質素和標準有所保證。研究院修課及研究課程的設計以中大的果效為本方法為基礎，並以畢業生應具備的理想特質為核心。從校外專家委員會制度清楚見到，中大銳意聘請知名的校外專家，對學院的修課及研究課程進行定期檢討。課程檢討和校外專家委員會報告的內容全面，而後者經由中大最高層審閱。相關檢討和報告提出的建議，有助該校改善做法並提升學生體驗。
- 2.11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中大通過課程設計、審批、監察和檢討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此方針成熟穩健，亦能有效促進中大和中大（深圳）提升質素。評審小組注意到，中大在《質

素便覽》、課程發展及檢討綜合架構，以及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方面，均就保證及檢討質素和學術標準設定清晰全面的程序。中大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與資歷架構等級指標互相對應，並與課程學習成果緊密配合。

3. 檢視和提升教與學

- 3.1 就實體及數碼教與學政策而言，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本科課程／研究院修課課程／研究院研究課程和中大（深圳）各有獨立而全面的《質素便覽》，內容都是根據共同原則編纂。三份《質素便覽》範圍廣泛、資料詳盡，涵蓋教與學相關政策和實踐方法。儘管沒有訂明時間表，《質素便覽》會定期更新，供師生取閱。
- 3.2 中大制訂新的《虛擬教學策略與行動計劃》，以代替原有的電子學習政策。同時，該校訂立《共融虛擬教學環境指引》，特別關注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的需求，詳情參閱範疇 5。中大設有多項較專門的教與學政策，包括電子學習學生大使計劃，旨在支援教與學電子學習系統及科技和加深對該方面的認識；在專業進修學院的課程更廣泛善用虛擬教學；以及進一步擴展混合教學模式，以配合學生需要和推廣虛擬教學。至於中大（深圳），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該校在二零二零年推出一系列電子學習政策，以期加快現代科技在教與學上的應用。整體而言，教與學政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更新。
- 3.3 中大採用不同方法評核教與學質素及研究督導。為了在科目層面收集學生對教與學質素的意見，中大及中大（深圳）所有課程均採用科目及教學評鑑問卷。兩校亦利用早期意見收集系統，及早找出並處理本科和研究院修課課程科目當中可能出現的問題。此外，中大（深圳）運用從科目及教學評鑑所得的數據進行年度科目檢討，此做法在檢討教職員表現方面發揮重要作用，因為校方會因應評鑑得分偏低或波動的情況採取行動，詳見下文第 3.12 段。評審小組留意到中大會收集和分析評鑑得分，但認為校方可參考學生經驗問卷調查的現行安排，考慮以全校的相關數據與個別評鑑結果進行基準參照。目前，評鑑結果只通過學院層面的師生委員會與學生分享，評審小組建議中大考慮擴大範圍，與所有學生分享有關結果。
- 3.4 至於中大和中大（深圳）的研究課程研究生，校方除了對必修科目進行科目及教學評鑑追蹤外，還在學系設立研究院研究課

程委員會，以確保能及時處理其他課程問題。此外，校方透過每年的進度報告和課程檢討追蹤督導工作。進度報告和課程檢討均已參考離校意見調查的結果，並由研究院院務會執行委員會負責處理，以進行多重檢核。

- 3.5 中大和中大（深圳）的本科課程和研究院修課課程採用學生經驗問卷調查，以收集學生對教與學質素的意見，這些意見與課程檢討直接相關。至於所有全日制高級文憑課程，校方則通過進行副學位學生經驗問卷調查，收集學生的意見。中大和中大（深圳）的學能提升研究中心以整個學院和相關大學的課程為對象，進行實用的基準參照。評審小組留意到有證據顯示，這種做法對課程檢討帶來莫大裨益，因為學生經驗問卷調查的結果有助推動改革。舉例來說，在學生經驗問卷調查中，醫學院就學生對「與同學的關係」一項評分較低的個案作出了回應。
- 3.6 其他評估教與學質素的方式還包括在各級和兩校進行離校意見調查，為教與學質素檢討工作提供資料，並與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掛鉤，同時亦可用作間接評估不計學分聯課課程的學習果效。此外，中大亦會在適當情況下，向提供本科生實習機會及參與「中大在學·在職計劃」（全校性結合實習機會的教育課程）的僱主和在相關專業評審程序收集資料。中大和中大（深圳）又會向從本科課程畢業滿五年的校友進行意見調查。這些從不同渠道收集所得的意見，有助確保相關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仍屬適切，並能夠配合與這些特質掛鉤的果效為本評核。
- 3.7 評審小組確定，中大訂立了具成效、有系統的學生意見收集周期，而中大（深圳）則就着收集和利用學生對學與教的意見，繼續制訂相關程序。評審小組又認為，中大可考慮善用大量現有數據，包括增加採用校外基準來評估教與學的質素。不過，整體而言，中大和中大（深圳）均有通過定期進行嚴格的檢討和採取有用的基準參照程序，從多角度評估教與學的質素及研究督導工作。
- 3.8 在中大和中大（深圳），關於教職員招聘、入職指導和發展的政策和程序均切合所需。校方已推行多項新的教職員招聘計劃，以羅致和培育人才，尤其是資深和新晉學者及科學家。在新聘教職員的入職培訓方面，學能提升研究中心舉辦為期一天的迎新活動，旨在歡迎新入職的教學人員，並協助他們熟習大學和其服務。助理教授或以下職級的教學人員須修畢專業發展課程，這項課程聚焦教學策略和課程規劃、教學法的最新發展，以及

其他教與學課題。在中大，教職員修畢入職培訓必修課程與否，是校方作出續約決定時的考慮因素之一。兼職人員亦可獲得充分的人職支援，部分學院更會對新聘兼職教師進行仔細查核，以確保他們在教學上準備就緒。中大學能提升研究中心亦為教學人員、研究導師和教學支援人員提供專業發展和培訓，而中大（深圳）的學能提升研究中心依循中大的模式和程序。

- 3.9 未曾從事研究督導的導師必須完成專業發展課程的額外環節，該環節由中大和中大（深圳）的學能提升研究中心提供，內容涵蓋研究課程研究生督導工作。新任研究課程研究生導師須與另一導師共同督導研究，直至他們首次完成學能提升研究中心的培訓。該中心亦為從事教學工作的研究課程研究生提供培訓，惟評審小組認為此方面有待加強。
- 3.10 為對教學人員和支援人員表示肯定，中大設有多項獎勵機制，包括博文教學獎、校長模範教學獎及學院教學獎。中大（深圳）亦設類似獎項，包括二零一七年設立的校長模範教學獎、二零一八年的模範教學助理獎及二零二零年的師風師德優秀獎。
- 3.11 中大參與多個學術聯盟，務求在院校及學院／學系／單位層面，讓教職員有機會加強協作、交流知識和辨識最佳實踐做法。此外，中大利用教學發展及語文培訓補助金鼓勵教職員參與校外活動。相比二零一六年至一九年的期間，該校在二零一九年至二二年期間的補助金資助項目數量大幅上升，就該等項目舉行的發布會和發表的論文數量亦有所增加。中大非常積極參與香港高等教育卓越教學聯盟，而教資會傑出教學獎多名得獎者亦來自中大。
- 3.12 中大十分重視教與學的同儕覆檢，同儕覆檢亦適用於所有申請晉升的講師職級僱員（即教學制教學人員的晉升）。同儕覆檢的過程有詳細文件作為依據，有關文件清楚列明同儕覆檢的範疇和基準。評審小組留意到，只有教學制教學人員須接受同儕覆檢。部分學院則更為廣泛地使用同儕覆檢，有校外專家委員會亦曾在一份報告中表示支持有關做法，強調定期進行同儕觀課的重要性，並建議通過採用同儕觀課，避免過度依賴科目及教學評鑑得分。中大（深圳）採用大學層面的範疇及學院層面的準則作教學同儕覆檢，申請晉升的教學制及終身聘用制教學人員均須接受教學同儕覆檢。中大（深圳）有部分學院更廣泛地使用同儕覆檢，其他學院則開放課堂予高級教學人員觀課。評審小組知悉兩校所進行的教學同儕覆檢極具價值和成效，亦

知悉如更廣泛地推行同儕覆檢，會為中大帶來資源方面的負擔。儘管如此，同儕覆檢確實有助提升中大及中大（深圳）的教學水平，兩校可把同儕覆檢的適用範圍擴闊至涵蓋其他教學人員，例如資歷較淺或科目及教學評鑑得分較低的教師。評審小組**建議，為更有系統地提升教學質素，中大可檢視同儕覆檢政策的範圍，以更適切地辨識和針對有需要的教學人員，讓他們可從中獲益。**

- 3.13 中大迅速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並按照《中大 2025》所述目標，制訂《虛擬教學策略與行動計劃》和《共融虛擬教學環境指引》（見上文第 3.2 段）。在教育科技小組委員會的監督下，新的虛擬教學措施改善了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和電子學習能力。中大（深圳）設有 160 間多媒體課室，以切合不同的教與學需要，而各類電子學習工具亦與廣泛應用的「黑板」學習系統平台結合。校園第二期發展計劃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完成，屆時會增設約 100 間課室，全部配備更先進的多媒體系統。中大（深圳）設有科學實驗室，部分更提供頂尖卓越的科研範例。兩所大學的圖書館不僅在創造、獲取、傳播和保存知識方面擔當重要角色，還有效利用學生和教職員的意見來找出並解決關於圖書館的問題。
- 3.14 兩所大學的科目及教學評鑑包括就有效利用學習資源（如數碼資源）提出的問題，並適時取得具建設性的意見。惟這些問題並不完全標準化，或會因而減低更廣泛地進行基準參照的機會。評審小組留意到，本科生／修課課程研究生和研究課程研究生對學習資源和學習環境的意見非常正面。中大和中大（深圳）已投放資源改善實體和數碼環境，並已汲取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經驗，悉力更新校內政策，同時繼續在課程和科目層面定期收集學生的意見。
- 3.15 評審小組確認，中大和中大（深圳）均制定了有效且廣泛的政策，以管理、檢視和提升教與學的質素。校方實施有效的政策，並輔以各類《質素便覽》和《虛擬教學策略與行動計劃》等相關文件，確保教與學質素和研究督導達到高水平。評審小組確認，校方在科目和課程層面有效善用學生的意見，為兩所大學在各層面就教學人員、課程和學院進行的檢討提供了依據。校方同時收集學生和僱主的意見，相互參照，以確保能繼續聚焦培育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中大和中大（深圳）在學能提升研究中心的支援下，在教學人員的聘任、入職培訓、發展、參與、檢討和嘉許方面制定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儘管如此，評審小

組仍鼓勵大學通過重新檢視各學院的教學同儕覆檢政策，更有系統地推動教學質素的提升。從校方迅速應對 2019 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提供新教學設施和環境，以及制定虛擬教學的新指引可見，校方在檢視實體和數碼學習環境及資源質素方面極具成效。

4. 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

- 4.1 中大和中大（深圳）均採取果效為本方針，用以評核本科課程、研究院修課課程和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當中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與資歷架構的《資歷級別通用指標》對照，可為課程的學習果效提供依據，並有助設計評核課業。校方把標準參照評級指標廣泛應用於所有修課式課程，使評級的釐定方法保持一致，同時確保學生評級與學習果效吻合。
- 4.2 中大的修課式課程學習評核政策（評核政策）（同時適用於中大（深圳）提供的同類課程），以及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學習評核政策詳盡全面，可確保評核工作根據一套清晰的全校原則設計，並反映中大採用的果效為本、標準參照方針。中大亦備有相關的指引摘要，分別為榮譽等級指引、研究院科目評核指引，以及研究院研究課程和修課式博士課程的論文提交／評核指引及程序，與上述政策相輔相成。最近，中大全面檢視評核政策，旨在把評級指標應用於所有評核課業；對網上科目進行評核；就科目訂立新的優／及格／不及格評級準則，以及使用一套更完備的評核工具。在評核政策下，全校《實務守則》就着多個範疇詳細闡述相關要求，涵蓋基準參照、閱卷、校內和校外調整評分、評核小組、網上科目評核、授予評級、學術誠信、榮譽等級、給予學生回應，以及學術上訴。評核政策載述學系／課程委員會監察評核工作質素和影響的詳情，而學院院長／研究院院長對有關工作予以督導。評核工作亦是課程檢討的一環，並受校外專家委員會監督，而在中大（深圳），則由外部評審員負責檢視各科目的評核工作。關於研究院研究課程（包括最終論文）的評核和考試要求，詳載於《研究生手冊》。
- 4.3 本科課程、研究院修課課程和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的評核設計，均以標準參照和果效為本方針為基礎。與資歷架構對照的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反映於課程和科目學習成果當中，而評核課業的設計旨在測試學生是否達到該等成果。各種形式的評核均採用評級指標，述明用於釐定各個等級標準的準則，並讓學生知悉獲取各等級須達到的表現水平和課業質素。學能

提升研究中心為教學人員提供培訓和支援，讓他們了解如何採用果效為本評核方針。學術標準的評核，以及與科目和課程學習成果能否互相配合，會在課程檢討程序中進行審視。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也同樣採用果效為本方針，評核工作與學習成果掛鉤。評審小組注意到，自上一次質保局質素核證工作以來，中大通過積極制定和實施全面的評核政策，在表述標準參照和果效為本評核方法方面取得重大進展。為了探討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果效為本和標準參照評核方針，以及採用評級指標之間的關係，評審小組曾與教學人員詳談，但發現他們不甚了解中大果效為本方針的實際運作情況，又或該模式的組成部分如何應用於評核工作。有見及此，中大可考慮如何更清晰地向教學人員解說有關方針。

- 4.4 各學院評核小組的權力和責任涵蓋修課課程評核的所有範疇，包括通過科目評核制度、釐定評核結果、處理任何有關在學生評核過程中出現不尋常情況的申述，以及處理評級上訴。小組由系主任／學部主任／學院院長領導，另有兩名成員，訂有清晰界定的職權範圍。小組會向中大本科考試委員會提出建議，該委員會除了負責釐定中大及中大（深圳）本科生的學位榮譽等級外，還會確認中大（深圳）的評核方法與中大保持一致。中大（深圳）的評核也會通過外部評審員制度與中大進行基準參照，有關結果會向該校的學術委員會匯報，並通過中大（深圳）年度報告向教務會匯報。中大（深圳）由論文評審委員會向研究生事務委員會及學術委員會推薦頒授研究學位，中大則由論文評審委員會向研究院院務會執行委員會推薦頒授學位。
- 4.5 因應師生的意見，中大在修課課程的學分科目採用新的優／及格／不及格評級準則，以期更準確地反映學生水平。有關在新辦科目採用新評級準則和現有科目轉用新評級準則，本科科目方面由教務會審批，而研究院修課科目方面則由研究院院務會審批。
- 4.6 中大對抄襲採取零容忍政策。評核政策載列清晰詳盡的學術誠信政策，適用於所有修課和研究課程，網頁亦載有給學生及教師的指引。中大和中大（深圳）均使用防抄襲軟件「維誠」，教師未能發現的抄襲個案會由相關學系跟進。在中大，跟進抄襲個案結果的摘要會提交予副校長（教育）。該校亦已按照上一次質保局質素核證提出的建議，把「維誠」用於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另外，因應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轉為網上學習和評核，中大成立維持學術誠信專責小組，負責制

訂有關程序，以便通過中大資訊及通信技術設施調查涉嫌違反學術誠信的個案。中大已根據該專責小組的建議，修訂處理學生紀律個案的程序。

- 4.7 本科生可從《本科生手冊》內的《全日制本科生總學則》查閱學習要求（包括評核和學位等級的資料），修課課程研究生則可從《研究生手冊》查閱學習要求，這些資料亦以獨立文件方式登載於校方網頁。至於評核課業及要求（包括評級指標），詳情載於科目大綱，在開課時分發給所有學生。
- 4.8 相關的評核政策詳細載列向學生提供評核意見的指導原則。學生於學期內提交的課業需時兩至四星期處理，各科目大綱亦列明具體日期讓學生知悉。中大和中大（深圳）的學生可於指定時間內，就評級向教師／評核小組提出疑問，教師可就學生上訴提交更改評級申請，評核小組有權審批這類申請。倘若上訴未能通過此途徑解決，而學生認為釐定評級的程序不當或有其他學術問題，以致他們直接受到影響，可向中大提出投訴。
- 4.9 評審小組找到清晰的證據，證明中大制定的標準參照和果效為本評核方針行之有效，課程和科目學習成果以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為依據，而所有課程的評核設計均以此為基礎。中大的評核政策和其所載的《實務守則》詳盡全面，確保中大和中大（深圳）在管理校內和校外調整評分、學術誠信和上訴方面採取穩健而一致的方針。中大採用評級指標以保證評核標準，而這些評級指標反映學習成果，亦與資歷架構對應。另外，中大通過定期課程檢討和校外專家委員會，使評核質素和標準持續得到保證。中大和中大（深圳）對抄襲行為採取零容忍政策，強調學術誠信對所有修課和研究課程至為重要。
- 4.10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中大採用有系統的方法檢視和提升政策和程序，通過評核訂立及維持學術標準的做法穩健。儘管各項政策和程序行之有效，評審小組注意到，教學人員仍未完全確定在實際情況下如何落實有關評核政策所述的中大果效為本評核方針，以及如何與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和評級指標產生關聯。因此，中大可考慮如何更清晰地向教學人員解說有關方針。

5. 檢視和優化大學支援學生的安排

- 5.1 中大為學生提供優質支援，有關團隊由副校長（學生體驗）領導，成員包括大學輔導長、書院輔導長和學院副／助理院長。校方制定了各類措施，以切合學生在不同方面的發展和學習需要，並由相關委員會和負責辦事處跟進各範疇的事宜。中大全部九所書院除了提供校內住宿，還會支援學生的全人發展。至於中大（深圳），在副校長（外事及學生事務）和協理副校長（學生事務）的領導下，五間辦事處和五所書院亦為全體學生提供學生支援、關顧輔導、全人教育和課外活動。
- 5.2 大學輔導長擔任相關委員會主席，成員包括書院輔導長／代表和學院副／助理院長／代表。評審小組確認，校方與各書院保持定期和緊密溝通，以便協調不同範疇的學生支援和發展工作。
- 5.3 在新生輔導聯合委員會的統籌下，中大為新生舉辦由大學主導的入學輔導和迎新活動。中大（深圳）提供一系列迎新活動，包括「師友計劃」（Mentorship）、英語課程和「朋輩計劃」。不同修課程度的中大和中大（深圳）學生甫入學便可獲得輔導服務和必要資訊，他們認為有關資訊實用和符合期望。
- 5.4 中大和中大（深圳）均會進行入學問卷調查、學生經驗問卷調查和離校意見調查，中大還會進行一年級學生學習經歷調查。這些調查旨在了解學生對不同範疇的教與學體驗，包括學生支援的意見。
- 5.5 中大和中大（深圳）均實行有效且有系統的學業指導計劃，其運作模式載於《學業指導計劃推行手冊》和相關程序。該計劃涵蓋所有學生，校方通過多層級方式辨識高風險學生，幫助他們改進。無論是本科生或研究生，每名學生都獲編配一名學業導師（即一級導師）。校方會向平均積點低於設定水平的邊緣學生發出警告，學系／課程為這些邊緣學生與試讀生或續為試讀生指派一名二級導師，為他們提供額外指導。學生每年最少須與一級導師會面一次，而試讀生在下一學期選課前，必須先取得獲指派的學業導師同意。二級導師可轉介學生到其他學生支援單位，以便接受健康或輔導服務。至於遇有嚴重問題的學生，其所屬學院的副／助理院長會充當個案經理，協調大學各方提供協助。導師及其他相關各方有清晰界定的角色和責任，導師亦有一套資源可供使用。學系／課程須就指導會面備存紀錄。學院各自成立的學業指導委員會每年最少開會兩次，就學

業指導提供意見，以及考慮獲建議的學生豁免個案。評審小組認為中大和中大（深圳）訂定全面的學業指導計劃，涵蓋兩校全體學生，通過多層方式辨識並支援高風險學生，從而幫助他們改進，是良好實踐做法。

- 5.6 中大和中大（深圳）設有完備的支援系統，確保學生獲得各式各樣的服務，有效促進他們的個人、學術和專業發展。在中央層面，現隸屬學生事務處的博群全人發展中心透過體驗學習促進全人發展，並且加強中大對學生的支援。博群框架的五大範疇與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相關。在博群全人發展框架下，學生參與由不同學生支援單位舉辦的體驗學習活動，相關情況會以數碼形式收錄和展示在學生活動紀錄內，學生亦可記錄他們參與由學生團體和校外組織舉辦的活動情況。
- 5.7 中大（深圳）已設立本科生研究資助計劃和大學榮譽，以推動學生研發活動。社會實踐中心設計活動以培育學生的社會責任感和共通能力。中大（深圳）仍在制訂其學生活動紀錄。
- 5.8 中大就不計學分的聯課活動訂立清晰目標和目的，作為學生整體學習體驗的重要一環，從而培育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不計學分的活動內若干良好做法已納入學分課程內容（例如服務學習）。評審小組認為，計算學分與不計學分的學習活動關係明確，有助促進全人教育，亦能配合上文第 2.4 段所指在培育畢業生應具備特質方面的良好實踐做法。評審小組建議中大加強內部溝通，向所有相關人員闡明兩者的關係。
- 5.9 學生意見調查（包括離校意見調查和畢業生調查）為評核學生的學術和專業發展提供所需資料，並指出有待改善之處。
- 5.10 中大各辦事處和全部九所書院在相關委員會的指導下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支援服務。學生可運用自學中心提供的資源和學習機會改進學習，並培養自學和語言技巧。本科生可參與非正式的學習活動，包括服務學習和語文提升課程、暑期外訪和非學術交流活動。學生事務處就業策劃及發展中心為學生提供以就業為主題的服務和課程。中大也透過學生事務處提供多元文化輔導服務，而圖書館則提供大量數碼和印刷資源，以及科技充足的空間，以期支援學生學習、推動創新教學法，並與各學院合辦培訓課程。

- 5.11 學生可參加學術交流處和內地及大中華發展處舉辦的實體或虛擬交流活動。評審小組認為，中大能適時回應社會和學生的需要，例如有見早年中大本科生受聘於全職職位的成功率較低，校方因而在二零二一／二二學年推出「中大在學·在職計劃」。同樣地，研究生可修讀促進研究生學習輔學課程，學習通用研究技巧和教學技巧。從各項調查的結果可見，學生對各類支援服務均有正面回應。
- 5.12 中大（深圳）的學生事務處及五所書院為學生提供支援和服務，學生亦可參加海外學習課程，從中獲得交流機會。此外，該校協助有經濟困難的學生，支持學生的事業發展，促進他們身心健康，並推動文化融合。
- 5.13 中大制訂多元共融政策，並成立多元共融事務處。評審小組留意到，校方推行《共融虛擬教學環境指引》，確定須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額外支援。鑑於虛擬教學的角色勢將日益重要，推行有關指引是一項重大且具前瞻性的措施，有助在日後的學習模式推廣共融。評審小組鼓勵中大分享該指引並公布推行情況的資訊。
- 5.14 評審小組留意到，中大為促進學生融合制訂各式各樣的支援措施。學生事務處學習輔導及文化共融組向非本地學生提供專門且個人化的支援，並在校園推廣多元文化、文化共融及國際化，而學術交流處亦為來港交換生提供各類支援。國際生堂及 i-LOUNGE 是校內促進多元文化的樞紐。校方非常鼓勵學生組織在籌劃和舉辦迎新活動時，讓不諳粵語的學生參與其中。至於中大（深圳），國際學者學生服務和學術交流處會為國際學生提供支援。中大及中大（深圳）的非本地學生均表示相關支援對他們很有幫助。
- 5.15 中大的學生代表共參與超過 30 個不同層面的委員會。然而，評審小組不完全清楚這些學生代表如何獲得培訓，使他們勝任所擔當的角色。有些學生向評審小組表示他們依靠前任學生代表的支援和指引，亦留意到學生不一定知悉其建議對大學的做法和政策有何影響。中大（深圳）的學生代表大會是諮詢和聯繫學生的重要平台。學術委員會屬下的學生諮詢委員會由教師、本科生和研究生組成，負責在有需要時諮詢學生。
- 5.16 中大和中大（深圳）均通過多項學生意見調查和面談，有系統地收集學生意見，了解他們的學習體驗和進度，並會根據意見

調查作出相應改善。中大鼓勵學生通過教務會師生諮詢委員會及師生中心管理委員會分別就學術、設施和空間事宜分享意見。大學輔導長和教務長亦會邀請學生提出意見，例如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收集意見。

- 5.17 中大（深圳）以電子方式設立一條 24 小時熱線與學生溝通。師生共敘項目鼓勵教學人員和學生在不拘形式的場合作非正式交流，加強彼此的聯繫和溝通。高層管理人員也在「校長夜話」活動中會見學生。
- 5.18 評審小組確認，中大和中大（深圳）制定的政策和程序能有效支援學生，同時具備周全和精心設計的基礎設施，便利學生學習和促進他們的個人、學業及專業發展。中大的領導能力卓越，且有證據顯示「中央」和書院教職員之間保持良好的溝通和協調。中大在統籌正式和聯課活動方面的方向清晰，能為學生提供全面和與時並進的學習體驗。中大十分注重推動多元與共融，並為此投放資源，例如推出《共融虛擬教學環境指引》。年度報告提交至相關委員會，以便為活動提供指引和建議。中大和中大（深圳）的學生回饋均屬正面，學生表示能得到所需的支援和有用的資訊。

6. 數據搜集、分析及使用

- 6.1 評審小組留意到，就數據運用而言，中大和中大（深圳）處於不同的發展階段。中大通過搜集、分析和使用量性及質性數據，有效規劃、管理和評估各項學術運作（包括推行優化措施），在這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中大的方針由資訊科技管治委員會負責監督，確保描述性數據／資料經由院校系統搜集；負責執行的大學規劃處則協調中大的數據搜集及分析過程，該處最近亦就自動化中央數據搜集過程制訂數據策略。資訊科技管治委員會和大學規劃處均由常務副校長領導。
- 6.2 中大（深圳）在數據運用方面時間尚短，經驗較淺。不過，該校解釋在學術質素和標準保證策略中，量性及質性數據都是重要的資源。IT 督導委員會公布數據保障規則，監察數據應用，並向學術委員會提交周年報告；資訊科技服務處團隊負責監察及管理數據安全；個人數據管控委員會按照二零一九年訂立的《個人數據（隱私）保護政策》，監察及處理有關數據管理的糾紛或投訴。繼成立學術規劃辦公室和引進新的學生工作管理系統後，該校現正計劃推行其他改革。

- 6.3 中大和中大（深圳）採用類似方式把數據分類。中大把數據分為五大類：描述性統計數據，例如入學和就業數據；持份者意見，包括學生調查；為特定目標進行大型檢討而編製／搜集的數據，例如進行研究以了解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需要；基準參照數據，包括來自《大學問責協議》和校外專家委員會的數據；以及由委員會等提供的情報資料。中大（深圳）亦有五類數據，用於監察該校的教學質素和管理效率，包括：運作數據，涵蓋課程收生人數、課堂出席率和學生作業評級等；向教職員和學生進行各類調查（包括科目及教學評鑑和學生經驗問卷調查）所得的意見數據；針對特定目標而搜集的數據；用於自行評核、策略規劃和決策的校內和校外基準數據，以及來自科目、課程、學院和大學層面的檢討及回饋數據。
- 6.4 評審小組留意到，《二零一八年中大副學位課程質素核證報告》對中大作出批評，當中指出中大在策略層面欠缺表現指標，而在營運層面則欠缺管理資訊供監督、匯報和改善之用。至今，該校在某程度上對此有所回應。中大有系統地利用各種各樣的數據，協助作出決策和進行規劃優化措施，反映該校在數據運用方面相當成熟。中大亦一直運用數據來制定策略計劃和其他策略，以及進行相關檢討工作。在制訂《中大 2025》時，多個規劃小組對各類數據進行了分析。例如，教育小組檢視關於本地和國際院校課程架構的基準資料，並把學生表現與僱主對學士學位課程畢業生應具備特質的看法作出比較。
- 6.5 為評估《中大 2025》的落實情況，中大有效地制訂、監察及檢討學術範疇的主要表現指標，例如研究如何衡量教職員和學生的「全球視野」。《二零二二／二三年度大學問責協議周年報告》載有表現指標概要的詳細報告。不過，中大亦承認有需要更有系統地搜集某些範疇的數據，包括有需要為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設置學生信息系統。中大（深圳）同樣認識到該校現時在數據應用及管理方面須應付的挑戰，包括缺乏人手和專業技能，未能充分利用大量數據；以及須提高教學評鑑及學生學習體驗問卷調查的回收率。
- 6.6 儘管做法各有不同，中大和中大（深圳）均有效使用取自多種來源的數據，從而檢討學術體驗的質素。兩校透過入學問卷調查（收集一年級學生的概要資料）、早期意見收集系統（於學期初使用）、一年級學生學習經歷調查、畢業生能力問卷調查及校友問卷調查收集學生意見。中大（深圳）及中大均使用科目及教學評鑑作為主要的校內質素保證機制，在每個學期完結

時收集學生對科目及教學質素的意見。校方向本科生及副學位學生進行離校意見調查，與入學問卷調查相對照，收集學生對科目、課程及校方的意見，並且集中探討校方是否和如何符合他們對畢業及未來規劃的期望。除了在整個學年期間及其後進行多項意見調查外，中大亦在學期中段進行課程意見調查，並收集在職實習單位及實習機會提供者對實習安排及學生表現的意見。學生經驗問卷調查的分析結果可反映二年級及四年級學生的長期趨勢和縱向改變。中大使用數據的方針成效顯著，例子之一是學能提升研究中心對中大 69 個本科課程及所有研究院修課課程的檢討報告作全面的整合性分析，用以推動中大在課程及學院層面作自我審視。

- 6.7 在中大和中大（深圳），上述所有調查的結果均會向相關委員會報告，並知會學院／學系／課程／單位，以供參考和跟進。評審小組留意到，校方善用各項數據，包括招生、學生留校、學生達至預期學習果效的情況、學生滿意度、修畢課程及就業，有效監察並提升學生表現和體驗。
- 6.8 為了闡釋上述方針，校方向評審小組提供一項核證線索，說明中大和中大（深圳）如何把數據應用於校內及校外檢討。中大和中大（深圳）就翻譯文學士進行的校外專家委員會檢討及課程檢討，展示了兩校如何在課程及學系層面分析包含質性和量性數據的全面資料庫，以找出良好做法和須予跟進的問題，並有效監察相關跟進行動的進度。學生經驗問卷調查結果會與學院和大學的標準進行基準參照，然而，科目及教學評鑑分析則只會考慮原始數據，而不會進行基準參照。二零二三年展開的校外專家委員會周期已予提升，工作範疇會涵蓋為學院及其學系（包括翻譯系）進行全面檢討。
- 6.9 校方在主要的規劃和檢討過程中考慮校內及校外數據，務求有效地進行基準參照。舉例來說，中大規劃新課程時，會利用來自僱主、可作比較的本地和國際相類院校的基準數據；進行學院層面的檢討時，會利用伙伴大學本科課程的基準數據和內部學院數據。另外，因應《大學問責協議》的分析顯示中大本科生全職受僱的成功率排名較低，該校推行了「中大在學·在職計劃」，以助學生做好就業準備（參閱上文第 5.11 段）。
- 6.10 評審小組找到不同實例，反映中大有系統地全面運用各種數據，為主要規劃工作、大學、學院及課程層面的周年檢討，以及新的優化措施提供依據。評審小組確認有證據顯示，校方有系統

地全面採用以數據為本的方式作出決策和進行優化。至於中大（深圳），該校承認作為一所相對較新的院校，校方仍在發展其數據搜集系統，現時所搜集和分析的數據較為有限，不能與歷史悠久的中大相提並論。據評審小組所知，中大（深圳）正尋求解決數據缺失問題的方法和提升數據分析的能力。評審小組留意到，該校計劃建立中央數據搜集及分析平台，以強化智慧校園項目；並計劃推行新建的學生工作管理系統，以整合零碎的學生紀錄。

- 6.11 評審小組確認，中大和中大（深圳）均能有系統地搜集、分析及使用量性及質性數據，以規劃、管理、評估和提升學術活動，當中以中大的做法較為穩妥完善，反映該校的發展相對成熟。中大設有多個意見和評估工具，用以向學生收集資訊，並在學生的整個生涯周期採用這些工具，包括由入學至修讀課程期間，以及畢業後一年和五年。檢討程序所使用的數據來源，包括對所有本科課程、研究院修課課程和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的檢討報告，進行大量整合性分析。中大對學術範疇的主要表現指標進行詳盡的分析和報告，同時正推行自動化的中央數據搜集程序，以便更妥善地統籌數據，提升質素。至於中大（深圳），正計劃加強為改善數據搜集系統而設的智慧校園項目，顯示該校的策劃工作將更注重學生數據的分析和共享。

7. 總結

- 7.1 中大和中大（深圳）均訂立了全面而有系統的方針，以檢視和優化其學術標準和質素管理架構。中大教務會能有效地就兩所院校的主要教務決策作出決定，全部學位均以中大名義頒授。委員會和組織架構有助配合中大推行策略計劃，並且落實其他有助維持學術標準和改善質素的大學政策。《質素便覽》資料詳盡，當中清楚列明重要的教務政策。中大制定時間表以定期進行監察及檢討活動，涵蓋科目、課程、學系以至學院層面，從而推動改進工作。委聘校外專家加入校外專家委員會和擔任校外考試委員，加上中大（深圳）的外部評審員，為基準參照提供機會。兩所大學均設有書院制度，支援學生的全人發展。
- 7.2 中大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及檢討方面訂立了全面、成熟且結構分明的程序。該校制定的程序清晰詳盡，確保新課程的規劃、發展和審批，以及校內和校外監察及課程檢討等做法貫徹一致，使學術組合的質素和標準有所保證。中大的校內管治架構訂明全校各層級的權限、問責安排和職責分配，並得到教職

員充分理解。修課課程及研究課程的設計以中大的果效為本方法為依據，並以所有課程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為核心。從校外專家委員會制度清楚見到，中大銳意聘請知名的校外專家，對學院的課程進行定期檢討。校外專家委員會報告的內容全面，不但使學術課程的質素和標準有所保證，亦有助學院制訂策略、作出規劃和進行研究工作，並且豐富學生體驗。

- 7.3 中大和中大（深圳）均制定了有效的政策，包括《虛擬教學策略與行動計劃》，確保教與學質素和研究督導達到優良水平。校方在科目和課程層面善用學生的意見，為中大和中大（深圳）就教學人員、課程和學院進行的檢討，以及所有課程提供了依據。學生和僱主的意見使校方得以聚焦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加強培訓。校方在教學人員的聘任、入職培訓、發展、參與、檢討和嘉許方面制定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兩所大學的學能提升研究中心均提供資源及活動，支援教職員不斷求進。中大又設有多項獎勵機制，以肯定教學人員和支援人員的表現；而校方亦可考慮加強推行教學同儕覆檢。從校方為迅速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提供新教學設施和環境，以及制定虛擬教學指引可見，校方在檢視實體和數碼學習環境及資源質素方面極具成效。
- 7.4 中大制定的果效為本和標準參照評核方針行之有效，課程和科目學習成果以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為依據，而所有課程的評核設計均以此為基礎。中大的評核政策詳盡全面，確保該校在評核設計、閱卷、調整評分、釐定評級、給予學生回應、學術上訴，以及本科課程榮譽等級方面，均採取穩健而一致的方針。該校的政策和程序清晰劃一，同時提供彈性，以切合學科需要，包括逐步增加採用網上學習和評核。中大對抄襲行為採取零容忍政策，而學生明白學術誠信的重要性，亦知道違反規定須遭受懲處。該校採用一套架構監督評核設計和程序，從而就管理學術標準和成績落實嚴謹的方針。
- 7.5 中大和中大（深圳）設有完備的支援系統，確保學生獲得各式各樣的服務，有效促進他們的個人、學術和專業發展。不同修課程度的學生甫入學便可獲得輔導服務，成效顯著。中大就不計學分的聯課活動訂立目標和目的，作為學生整體學習體驗不可或缺的一環，藉以培育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中大積極回應學生和僱主的意見，制訂新的支援措施，例如「中大在學·在職計劃」（全校性結合實習機會的教育課程）。學業指導計劃

全面支援全體學生，通過多層方式辨識高風險學生，並幫助他們改進。中大和中大（深圳）均為學生提供優質支援。

- 7.6 中大和中大（深圳）能有系統地搜集、分析及使用量性及質性數據，以規劃、管理、評估和提升學術活動，當中以中大的做法較為穩妥完善，反映該校的發展相對成熟。中大設有多樣化的意見和評估工具，用以向學生收集他們整個生涯周期的資訊，涵蓋入學至修讀課程期間，以及畢業後五年。中大對學術範疇的主要表現指標進行詳盡分析和報告，以監察是否達到策略目標。至於中大（深圳），正計劃加強為改善數據搜集系統而設的智慧校園項目，顯示該校的策劃工作將更注重學生數據的分析和共享。

附錄 A：香港中文大學

[資料由大學提供]

歷史

香港中文大學（中大）於一九六三年根據法例成立，是自我管治的院校，由原有新亞、崇基和聯合三所書院（分別創立於一九四九年、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六年）合併而成。《一九七六年香港中文大學條例》制訂後，中大的架構轉趨單一制。中大於一九八六年建立逸夫書院，並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增設了五所新書院，現時共有九所書院。數十年來，中大已從一所不到 1 400 名學生及 300 名教職員的院校，發展成如今超過 30 000 名學生和 8 000 名教職員的大家庭。

願景與使命

中大致力實現其悠久的使命和願景。

願景

努力成為香港、全國及國際公認的第一流研究型綜合大學，並使中大的雙語及跨文化傳統的學生教育、學術成果及社會貢獻，均保持在卓越水平。

使命

在各個學科領域，全面綜合地進行教學與研究，提供公共服務，致力於保存、創造、應用及傳播知識，以滿足香港、全中國，以至世界各地人民的需要，並為人類的福祉作出貢獻。

角色說明

中大：

- (a) 提供一系列學士學位和研究院課程，包括文學、理學、社會科學和工商管理等學科領域；
- (b) 開設專業學院如醫學院、建築學院、工程學院和教育學院；
- (c) 致力使所有修課課程的教學達至具備國際競爭力的水平；
- (d) 在選定的學科領域內為相當數量的學生提供研究院研究課程；

- (e) 致力使院校在其研究專長的範疇內具備國際競爭力；
- (f) 在所提供的學科領域內從事優質教育、研究、社會參與和服務，為香港、全中國、以至亞太區域的發展作出貢獻；
- (g) 在院校專長的範疇內，積極與香港、鄰近地區或其他地方的高等院校深入合作，從而提升香港高等教育體系的水平；
- (h) 鼓勵學術人員在他們專長的範疇內，參與公共服務、顧問研究以及與私營機構合作的計劃，作為院校與政府和工商界之間合作的一部分；以及
- (i) 以最具成效和效率的方式管理政府和私人給予院校的資源，並在有效益的情況下採用合作的形式。

管治與管理

大學校董會獲授權管治、管理和控制中大的事務、方針和職能。校長聯同由常務副校長、副校長及協理副校長組成的內閣，負責監督所有單位和辦事處的整體運作。

作為掌管教育與研究的最高學術主管單位，教務會下設多個委員會：教務籌劃委員會（即教務會的執行委員會）、教務會教與學委員會、本科考試委員會、研究院院務會、教務會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委員會，以及其他教務會委員會。各學院透過其學院院務會與教務會溝通交流。

香港中文大學（深圳）（中大（深圳））由理事會管治，所有學術事務均透過其學術委員會向中大教務會報告。學術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中大管理層，以確保中大（深圳）的學術水平與中大相若。

學術架構和課程

中大設有八個學院、59 個學系／學院和九所書院。除少數研究所／中心的教師外，所有全職教師和全日制本科生均從屬一個學院及一所書院。

中大開設共 80 個本科課程、18 個精心設計的雙主修課程、12 個本科雙學位課程、126 個研究院修課課程（包括兩個與海外大學合辦的課程）、八個研究院文憑課程，以及 97 個屬博士和碩士程度的研究院研究課程（包括哲學碩士博士銜接課程）。

158 個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則由大學五個活躍的副學位提供單位開設，分別為文學院、教育學院、醫學院、社會科學院及專業進修學院。

中大（深圳）設有六個學院和五所書院，現時提供 26 個本科課程、19 個研究院修課課程和 12 個研究院研究課程，其中包括三個由中大（深圳）不同學院開設的聯合課程。

教職員及學生人數

在二零二三／二四學年，中大共有 32 866 名學生，其中 17 897 名學生修讀本科課程，3 374 名修讀研究院研究課程，11 595 名修讀研究院修課課程，另有 8 423 名學生修讀副學位、專業及持續教育課程。中大共有 8 394 名全職教職員，當中 1 729 名為教學人員。

中大（深圳）共有 10 359 名學生，其中 6 729 名學生修讀本科課程，999 名修讀研究院研究課程，2 631 名修讀研究院修課課程。中大（深圳）共有 1 692 名全職教職員，當中 530 名為教學人員。

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年度內，中大的收入合共 112.05 億港元，當中 59.84 億港元（53%）來自政府資助，26.35 億港元（24%）來自學費、課程收入及其他收費。

附錄 B：中大對核證結果的回應

香港中文大學（中大）欣然參與第三輪質素核證，並感謝質素保證局（質保局）評審小組對本校教與學各方面的讚揚和具建設性的建議。

本輪質素核證涵蓋本校所有課程，無論由本校單獨頒授的資歷，還是與另一院校共同頒授的資歷，包括受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的課程，如副學位、學士及深造學位課程，還有由香港中文大學（深圳）（中大（深圳））開辦的課程。是次核證適逢中大鑽禧之喜，正好讓本校全面自我檢視各項不同程度和不同校園的課程在實體和虛擬教學環境下教與學的質素。

本校衷心感謝評審小組的詳細報告。核證結果強調了本校良好的實踐做法，我們感到非常鼓舞。正如報告指出，「把畢業生應具備的特質融入課程設計、監察和檢討」尤為重要，以確保我們所有修課和研究課程皆能取得正面的學習成果（第 2.4 段）。評審小組稱許本校具有完善的校外專家委員會制度，「有助學院制訂策略和作出規劃，並透過校外基準參照保證大學的質素和標準，從而提升整體學生體驗」，我們對此深感欣喜（第 1.8 和 2.7 段）。評審小組亦認同中大和中大（深圳）為所有學生提供的全面學業指導計劃，藉此「通過多層方式辨識並支援高風險學生」（摘要第 5 項和第 5.5 段），這是本校另一重要舉措。

作為首間在大灣區設立第二校園的教資會資助的院校，中大引以為傲。中大（深圳）於二零二四年慶祝成立 10 周年。自本校建立以來，我們深知必須竭盡全力，釐定最高的教與學標準。因此，評審小組對中大和中大（深圳）同樣致力檢視和優化其學術標準及質素管理架構的努力表示認同，本校對此感到欣慰（摘要第 1 項和第 1.13 段）。我們「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及檢討方面訂立了全面、完善且結構分明的程序」，以及「有效且廣泛的政策」，以管理和提升學術標準和教與學的質素（第 2.10、2.11 和 3.15 段）。

在學生學習評核方面，本校樂見核證報告指出「自上一次質保局質素核證工作以來，中大通過積極制定和實施全面的評核政策，在表述標準參照和果效為本評核方面取得重大進展」（第 4.3 段）。除評核外，大學亦採用「有系統的方法檢視和提升政策和程序」，以訂立和維持標準（第 4.10 段）。

為學生提供優質的支援是中大首要任務之一。評審小組確認中大和中大（深圳）都能為學生提供優質且有效的支援。這有賴完善的政策和程序、「周全和精心設計的基礎設施」以及「各式各樣促進學生融合的支

援措施」，並建基於「校方與各書院保持定期和緊密溝通」（摘要第 5 項和第 5.2、5.14 和 5.18 段）。中大適時回應「社會和學生的需求」，以及為各級的學生提供的學習資源和學習環境，皆獲得正面的意見（第 3.14 和 5.11 段），本校對此尤感鼓舞。

就數據搜集、分析及使用而言，本校歡迎評審小組對中大和中大（深圳）均能有系統地搜集、分析及使用「量性及質性數據以規劃、管理、評估和提升學術活動」予以肯定（摘要第 6 項和第 6.11 段）。中大（深圳）將通過智慧校園項目改善數據搜集系統，並繼續分析和分享學生數據分析資料。大學利用數據有效監察並提升學生表現和體驗，並「在科目和課程層面有效善用學生的意見，就教學人員、課程和學院進行的檢討提供了依據」，亦得到充分的認可（摘要第 3 項、第 3.15 和 6.7 段）。

我們不斷求進，制訂了行動計劃，用以指導教與學的發展，並配合《中大 2025》。該行動計劃亦納入了是次核證自我檢視過程中訂立的新策略，包括有效搜集及使用數據，以促進質素監察、優化和決策。

本校十分重視教與學的同儕覆檢，並同意評審小組的建議，檢討現有政策的範圍。現時同儕覆檢主要適用於教學制教員，我們認為「將[同儕覆檢]擴闊至涵蓋其他教學人員」的建議十分值得考慮（摘要第 3 項和第 3.12 段），尤其是作為協助改良教育的工具。至於擔任本校不同委員會的學生代表，我們亦會加強「向[學生]代表提供的支援和指引」（摘要第 5 項和第 5.15 段）。

本校由衷感謝評審小組全面而嚴謹的審核。這份正面的核證報告認可了我們多年來為提供優質教育所付出的努力，並推動我們進一步改善大學的教與學。我們對中大和中大（深圳）同事不懈的努力表示感謝，亦對其他持份者，包括校友，表示謝意，他們為實現中大的使命和願景作出了巨大貢獻。我們將繼續致力建設一所世界頂尖學府，為本地、國家以至國際社會創造價值及實際裨益。

附錄 C：簡稱

中大	香港中文大學
中大（深圳）	香港中文大學（深圳）
中大 2025	香港中文大學策略計劃 2021-2025
教資會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資歷架構	香港資歷架構
質保局	質素保證局
學術規劃	五年（2023-2027）學術規劃

附錄 D：中大質素核證評審小組

評審小組成員包括：

高等教育顧問及
塔斯馬尼亞大學
榮休教授

Rudi LIDL 教授（小組主席）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質量數據分析主任
白景崇教授

香港浸會大學
副校長（教與學）
周偉立博士

皇家北方音樂學院
校董會秘書及
學術管治總監
Dawn EDWARDS 教授

核證統籌員

質保局秘書處
Neil CASEY 博士

附錄 E：質保局的工作目標、職權範圍和成員名單

質素保證局（質保局）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正式成立，是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轄下的半獨立非法定組織。

工作目標

質保局的工作目標是：

- (a) 確保由教資會資助大學頒授的所有副學位、學士及深造學位課程（不論是否受教資會資助），其教育質素得以維持並有所提升，同時兼具國際競爭力；以及
- (b) 鼓勵各大學在這範疇有更卓越表現。

職權範圍

質保局的職權範圍包括：

- (a) 就香港高等教育界的質素保證事宜及應教資會要求就其他相關事項向教資會提供意見；
- (b) 應教資會要求就大學的質素保證機制及課程質素進行檢視和核證，並就此作出報告；
- (c) 在香港高等教育界促進質素保證工作；以及
- (d) 在高等教育範疇，協助發展及推廣質素保證的良好實踐方法。

成員名單（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

Jan THOMAS 教授（主席）	梅西大學校長
Simon BATES 教授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副教務長及協理副校長（教與學）
陳偉佳博士，MH	香港浸會大學附屬學校王錦輝中小學總校長
馮志雄教授	香港科技大學協理副校長（教學）
Chris HUSBANDS 爵士教授	雪菲爾哈倫大學前校長
李娟教授	香港城市大學協理副校長（內地策略）
Marilee LUDVIK 教授	芝加哥羅耀拉大學協理教務長及大學數據效能辦公室總監
謝小玲女士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工商金融部總經理
邱霜梅博士，SBS，JP	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前主席
當然委員	
鄧特抗教授	教資會秘書長
秘書	
梁思灝先生	教資會副秘書長（1）